

标段编号: 2508-440304-04-01-71645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福田保税区部分围网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1、企业人员情况一览表

2025/6/9 16:14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T6L311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剑泉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社区百利西城1号AB栋A901		

A small map of Shenzhen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the company's address. A red dot marks the location, which is identified as '百利西城' (Bili West City) in the map's legend.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李蒋团	440582198*****3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192			土建							
2	张建中	410504196*****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900735			市政公用工							
3	刘芬	130203196*****2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9075			市政公用工							
4	李海兵	510603198*****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5201637806			建筑工							
5	沈祺	310107197*****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12007200901493			市政公用工							
6	王世孝	350102196*****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07200700422			建筑工							
7	王世孝	350102196*****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07200700422			市政公用工							
8	魏军	220104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12021202300206			市政公用工							
9	杨从学	420111197*****7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5201517311			建筑工							
10	季建国	321025197*****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2201321315			建筑工							
11	吴丰	450821198*****9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6902			建筑工							
12	刘芬	130203196*****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3913			建筑工							
13	何登攀	430121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6436			建筑工							
14	赵凡尹	513029198*****4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100201			建筑工							
15	蒋超	431122199*****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6441			建筑工							

共 21 条

< 1 2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2 5 4 3 1 9 1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306886614>

1/2

2、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企业近 5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 1、工程名称：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合同价：60.40266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03.14；
- 2、工程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合同价：158.52407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08.29；

1、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



中国东莞 www.dg.gov.cn
东莞市人民政府

聚焦东莞 政务公开 解读回应 政务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东莞 投资东莞

搜索东莞信息或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 东城街道 > 其他 > 通知公告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 项目中标公示

中国东莞政府门户网站 2022-11-30 17:20:53 来源：本网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标段编号：E4419000748005991001001

招标编号：FCAFCC12209429

工程(标段)名称：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场所：东莞市东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大厅

建设单位：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单位：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广东宏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农林水务局

最高报价：655,197.62元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T6L311

第二候选人：广东越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76490786Q

第三候选人：广东海勤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29MA51X3CA3W

中标单位：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T6L311

项目经理：郑凯平

中标值：604,026.69元

下浮率：7.81%

中标时间：2022年11月30日

单列措施费:17,381.35元

单列措施费:17,381.35元

中标候选人质量承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中标候选人工期（交货期）承诺：32日历天

中标候选人评标情况：无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姓名：郑凯平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和编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2442020202104673

中标候选人响应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招标人：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东城段183号，联系人：刘伟强，电话：0769-22681943；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宏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六路1号国金大厦406-B室，联系人：李媚，电话：0769-22028707。

投标人异议受理部门：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公示时间：2022年12月01日至2022年12月05日(公示时间不少于三日)

附件：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开标会议记录(1).pdf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投标规定，经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开投标，你单位在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招标编号：FCAFCC12209429）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3 年 01 月 04 日前到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宏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的项目及范围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部分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修复、新铺沥青路面、检查井提升等；2、交通工程：含交通标记标线、防撞警示柱、车挡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中标报价	陆拾万零肆仟零贰拾陆元陆角玖分	下浮率	7.81%
安全生产措施费	壹万柒仟叁佰捌拾壹元叁角伍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肆万柒仟贰佰肆拾捌元叁角贰分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工程，改造路面面积约 3220 m ² ，总投资约 67.25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2-12-07 至 2023-01-08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郑凯平	资质证号	粤 2442020202104673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2年11月30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2年11月30日	交易场所：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监督单位、招投标服务所、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各执行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招标编号: FCAFCC12209429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
道路升级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街道

发包人: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工程，改造路面面积约 3220 m²，总投资约 67.25 万元。

工程规模：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部分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修复、新铺沥青路面、检查井提升等；2、交通工程：含交通标记标线、防撞警示柱、车挡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村集体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部分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修复、新铺沥青路面、检查井提升等；2、交通工程：含交通标记标线、防撞警示柱、车挡等。注：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及项目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2 天。

拟从 2022 年 12 月 07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01 月 08 日竣工完成。（注：如因疫情原因暂停施工，经承包人申请并获得甲方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陆拾贰万壹仟肆佰零捌元零角肆分；

（小写）：621408.04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万柒仟贰佰肆拾捌元叁角贰分，

人民币（小写）：47248.32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叁佰捌拾壹元叁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17381.35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2年12月16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和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人：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公章）



承包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东城段 183 号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69-22681943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523000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6 区中洲售楼部 101-B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29582855

开户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 44250100010000001569

邮政编码: 518000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为保证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具体范围详见本工程合同协议书第二条
2. 施工过程的变更或增减工程
3. 双方确定的其它工程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5.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6. 其他项目本项目质量保修期为期1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由此产生的修理费用以及相当于修理费用 20%的违约金由承包人承担，并由发包人在工程保证金中直接予以扣除，不足部分由承包人另行支付。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

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4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承包人：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公章）

法定代表人：**伟华** 刘 (签字)

联系电话：0769-22681943

2022年11月15日



承包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剑泉** 张 (签字)

联系电话：0755-29582855

2022年11月15日

使用期

建筑工程

面的防
方约定

内派人
承担，

问题，

附件二：廉政合同

廉 政 合 同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

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发包人承包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施工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7条规定处理。

2 发包人义务

2.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2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2.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承包人义务

- 3.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3.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 3.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 3.5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 4.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2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 4.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3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承包人1~3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工程名称）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公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0769-22681943
上级部门：（公章）

2022年12月15日



承包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0755-29582855
上级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	工程地点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
工程规模	改造路面面积 约 3220 m ² , 总投资约 67.25 万元。	合同价 (元)	621408.04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广东中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64220
施工单位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D244217404
	/		
	/		
监理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具体人员详见验收人员签名。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
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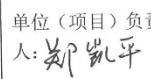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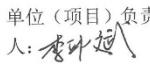
四、验收成员签名

卷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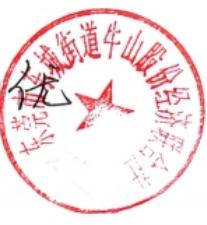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施工合同及相关设计文件实施完毕，完全达到设计目的和意图，工程质量等级验收评定为合格，已具备工程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郑凯平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东城街道牛山社区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美丽家园（圩镇）道路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	FCAFCC122094 29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合同金额	621408.04元
施工单位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庄杨锋 15814401029
合同履约时间	自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3月14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 评价登记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含部分旧混凝土路面破除及修复、新铺沥青路面、检查井提升等；2、交通工程：含交通标记标线、防撞警示柱、车挡等。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评价为优 2023年3月16日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结果 公告

发布日期：2024-01-15 浏览次数：425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2311-441900-04-01-366657

工程编码（标段编码）：E4419000748007497001001

招标编号：HGAHGC12400008

投资项目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工程（标段）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场所：镇街虚拟开标会议室（即东莞市黄江镇江北路30号一楼黄江镇招投标服务所）

项目法人：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人：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最高报价：1,604,084.96元

单列措施费：93,247.6元

开标日期：2024年01月12日

评标情况：本项目为非评标项目，无评标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T6L311

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1585248.72

第一中标候选人下浮率：3.68%

第一中标候选人质量承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第一中标候选人工期（交货期）：60日历天

第一中标候选人响应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第一中标候选人业绩情况：招标文件无业绩情况要求

第一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张建中

第一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和编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粤2442006200900735

第一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招标文件无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要求

中标通知书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HGAHGC12400008）于2024年 01月 12日在东莞市黄江镇招投标服务所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
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01月 19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
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张建中	资质证号	粤2442006200900735
中标报价（元）	壹佰伍拾捌万伍仟贰佰肆拾捌 元柒角贰分	下浮率	3.68%
施工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 列费（元）	玖万叁仟贰佰肆拾柒元陆角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01-24 至 2024-03-24	工期	60天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黄江镇招投标服务所

2024年01月19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黄江镇招投标服务所、招标人、招标代
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窜改无效。

副本

工程编号: HGAHGC12400008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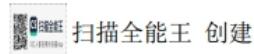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

发包人: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

工程内容：详见本协议书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规模：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新建路面总长374.5米，硬化面积4758平方米，道路等级为支路。其中龙和东二街新建路面长199.5米，硬化面积2674平方米，田心村先豪厂东后巷新建路面长175米，硬化面积2084平方米。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311-441900-04-01-366657)

资金来源：集体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铲除原有砼路面、拆除砖围墙、铲除原有沙石路、混凝土、碎石粉垫层，内渗水泥、铲除原有沙石路面、清理边沟垃圾、清理建筑垃圾、化粪池清理与回填、铲除绿化带、平整路基、沥青路面(面层加基层)、橡胶沥青应力吸收层、回填碎石、石粉、挡土墙、路面、人行道砖、导盲砖、路缘石、石粉垫层、水泥混凝土基层、水泥砂浆、车位画线、路中黄线、路边白线、排水、交通、照明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拟从2024年1月24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3月24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推定。)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柒万捌仟肆佰玖拾陆元叁角贰分元;

(小写): 1678496.32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捌仟陆佰壹拾柒元玖角柒分, 人民币(小写): 318617.97元。

单列部分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玖万叁仟贰佰肆拾柒元陆角整, 人民币(小写): 93247.60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管理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零元, 人民币(小写): 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零元, 人民币(小写): 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零元, 人民币(小写): 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1月20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黄江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2024年1月20日生效。

发包人（公章）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田心村广龙路20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社区百利西城1号AB栋1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69-83663929

电话：0755-29582855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56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人工资账户：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开户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账号：51900001604340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为保证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具体范围详见本工程合同协议书第二条
2. 施工过程的变更或增减工程
3. 双方确定的其它工程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5.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6. 其他项目其他为2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支付和使用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84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_____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竣工日期：2024年8月29日

发出日期：2024年8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对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配套排水管段及路灯安装，新建路面总长约375米，硬化面积2674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67.85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1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监督登记号	
监督单位	东莞市黄江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承包单位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施工单位 (土建)	/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设计单位	中科瑞城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工程检测单位	/
工程检测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	/	/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	/	/
消防验收意见书	/	/	/
燃气验收合格证	/	/	/
电梯准用证	/	/	/
工程竣工 档案认可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合同及施工图完成全部施工项目。
工程质量情况	本工程达到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的评价：设计科学、合理，达到规范要求；对施工单位的评价：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图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较好地履行合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建设单位意见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强制性技术标准要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重大质量和安全事故，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外观质量检查符合要求，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国家法律法规的合格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和施工图完成所有工程内容，观感质量较好，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注册号:44014422 有效期:2026.03.05	总承包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方群 2024年8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中 2024年8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华生 2024年8月29日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田心村龙和东二街、先豪厂东后巷道路硬化提升工程			项目编号	HGAHGC12400008		
建设单位	东莞市黄江镇田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合同金额	1678496.32元		
施工单位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庄杨锋 15814401029		
合同履约时间	自2024年1月24日至2024年8月29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履约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进度控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u> 评价登记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铲除原有砼路面、拆除砖用墙、铲除原有沙石路、混凝土、碎石粉垫层, 内渗水泥、铲除原有沙石路面、清理边沟垃圾、清理建筑垃圾、化粪池清理与回填、铲除绿化带、平整路基、沥青路面(面层加基层)、橡胶沥青应力吸收层、回填碎石、石粉、挡土墙、路面、人行道砖、导直砖、路缘石、石粉垫层、水泥混凝土基层、水泥砂浆、车位画线、路中黄线、路边白线、排水、交通、照明等。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履行情况评价</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4年8月30日</p>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

二、组织机构

职务	姓名	职 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情 况	
			证书名 称	级 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 单位	项目数	项 目 名 称
项目 经理	沈祺	工 程 师	建造师 证	一 级	粤 1312007200901493	市政公用工程	/	/	/
技术 负责 人	陈雪 梅	工 程 师	职称证	副 高	2103001060027	建筑工程	/	/	/
安全 负责 人	陈伟	/	岗位证	/	粤 建 安 C3 (2014) 0004902	/	/	/	/
造 价 员	李蒋 团	/	造 价 师 证	二 级	建[造]21224400006192	土木建筑工程	/	/	/
质 量 负 责 人	吴丰	/	岗位证	/	2201030600256440	市政	/	/	/
安 全 员	程志 刚	/	岗位证	/	粤 建 安 C3 (2021) 00145479	/	/	/	/
施 工 员	庄楚 茂	/	岗位证	/	2301010600061821	市政	/	/	/
劳 务 员	冯艺 宣	/	岗位证	/	2501140000679028	/	/	/	/
测 量 员	魏油 城	工 程 师	岗位证	/	22010900000252770	/	/	/	/
资 料 员	段士 宗	/	岗位证	/	2501050000524612	/	/	/	/
材 料 员	陈创 心	/	岗位证	/	220104000255576	/	/	/	/

第一节 人员简历表

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沈祺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10107197312304615	手机号码	18315633066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1200720090149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	合同金额: 22047.70	2020.1.15- 2023.06.23	已完	合格

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陈雪梅	性 别	女	年 龄	47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4197810090860		
手机号码	1350289216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103001060027		
参加工作时间	2017.6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3.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吴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821198310204099
手机号码	17881423946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2201030600256440	

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陈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981198607296615
手机号码	17881425685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 建 安 C3 (2014) 0004902	

5.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程志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2197801102594
手机号码	17881423426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 建 安 C3 (2021) 0145479	

6.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冯艺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199508134129
手机号码	17881427358		证件号	2501140000679028	

7. 造价员信息表

姓名	李蒋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412106638
手机号码	18244918412		证件号	建【造】21224400006192	

8. 施工员信息表

姓名	庄楚茂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104126658
手机号码	18818699338		证件号		2301010600061821

9. 测量员信息表

姓名	魏油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6912176330
手机号码	18244970936		证件号		2201090000252770

10. 资料员信息表

姓名	段士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10229196810250017
手机号码	13823343419		证件号		2501050000524612

11. 材料员信息表

姓名	陈创心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610020077
手机号码	17898448539		证件号		2201010000255576

第三节 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1. 项目经理证明材料

身份证件



毕业证



建造师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04799

姓 名: 沈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12月30日

企业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1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15日至2027年01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沈祺

社保电脑号：814344392

身份证号码：310107197312304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89a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近 5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 合同金额 (单位: 万 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 订日期或施工许可 发证日期	备注 (可直接点击打开的有效网站链 接)
1	珠海大横琴城市 新中心发展有限 公司	珠海市洪湾大道 市政道路工程 (二期) ——洪 湾涌东段	合同金额: 22047.70	2020/11/5	查询网站: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92128
2					
3					
4					
5					

1、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证明材料

(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detailed view of the construction permit information for the Hengwan Avenue project. Key data points include:

项目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工程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10201105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520201105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10201105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102011050201-BG-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编号	4404102011050002-TX-001
合同工期(天)	904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沈祺	所属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所属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22047.67	面积(平方米)	--

Below the main table, there are two more rows of data:

C	44040520230428030 2	98112	180992.68	2023-04-28	4404102011050002-SX-002	查看
C	44040520201105010 2	22047.67	--	2020-11-05	4404102011050002-SX-001	查看

(2) 施工许可证

<p>中华人民共和国</p> <p>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编号 440405202011050102</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特发此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证机关 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p> <p>发证日期 2020年 11月 05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建设单位</td> <td>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td> </tr> <tr> <td>工程名称</td> <td>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td> </tr> <tr> <td>建设地址</td> <td>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td> </tr> <tr> <td>建设规模</td> <td>0米</td> <td>合同价格</td> <td>22047.7 万元</td> </tr> <tr> <td>勘察单位</td> <td colspan="3">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td> </tr> <tr> <td>设计单位</td> <td colspan="3">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td> </tr> <tr> <td>施工单位</td> <td colspan="3">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 colspan="3">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td> </tr> <tr> <td>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td> <td>胡冬华</td> <td>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td> <td>康伟中</td> </tr> <tr> <td>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td> <td style="background-color: red;">沈祺</td> <td>总监理工程师</td> <td>施荣宁</td> </tr> <tr> <td>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td> <td>陈理盈</td> <td>合同工期</td> <td>2020.01.14~2022.07.06</td> </tr> </table> <p>备注：该项目施工范围为：起于红联一路 $(X=991819.586, Y=391112.741)$，终于育欣路 $(X=991325.579, Y=392089.293)$。安全管理员 为刘鹏 (A20070377)。质量监督注册 号:ZJ44041020201105012;安全监督注册 号:A44041020201105012</p>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	建设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建设规模	0米	合同价格	22047.7 万元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冬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伟中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祺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理盈	合同工期	2020.01.14~2022.07.06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																																						
建设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建设规模	0米	合同价格	22047.7 万元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冬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伟中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祺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理盈	合同工期	2020.01.14~2022.07.06																																				

注：此件由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2022-07-06

(3) 工 程 合 同 关 键 页

湘核院合同XH2020-001

正本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G32-2020-435

发包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员一）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二）联合体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员一）和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二）联合体（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 (2) 工程地点：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横新发改[2019]90号、珠横新投审可[2019]35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 (5) 工程投资估算：184597.84万元

(6)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珠海市洪湾片区，起点位于有髻山南端，接洪湾大道一期（有髻山段）终点，止于育欣路与南湾大道交叉口，道路设计全长4270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本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含2处主线桥，长度共2974m；2处匝道，长度共345m；2处辅道桥，长度共490m；4处燃气管保护桥；1处箱涵、1座人行地道）、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道路预留沟）、LID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等。（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与要求、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市政配套设施：道路工程、道路软基处理工程、桥梁及涵洞工程、人行地道工程、景观绿化、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管线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电缆沟工程、照明工程等；②临时便道、临时用地、临时用电等临时工程；③建（构）筑物保护（包括学校、桥墩、不迁移的管线等现场存在且会因施工可能遭受破坏的建（构）筑物）；④管线保护（包含但不限于给排水管、电力、通信、燃气、工业管道等本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实施的全部管线）；⑤管线迁改（管线包括给排水管、电力、通信、燃气、工业管道等本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实施的全部管线）；⑥BIM 技术应用。（注：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2.2 承包范围及要求

2.2.1 承包范围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勘察任务书、设计任务书等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1）勘察工作：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岩土工程详细勘察、物探、地形测量、管线迁改勘察等，取得工程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并审查通过；

（2）设计工作：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为依据，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编制投资估算、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负责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通过发包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并配合第三方专项评估论证、设计咨询等工作；

承包人的设计承包范围还应包括：本工程设计红线范围内的水、

电、通讯、电力管沟、燃气等管线与附近相应市政管线的接驳设计等；本工程涉及的基坑支护、围堰、导洪渠等临时工程及其它完成永久工程需实施的措施项目等。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或发包人认定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承包人应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完成或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或不具备较高设计水平的，发包人也有权要求承包人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专业能力较强的单位完成或要求承包人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为确保绿化、景观专业设计成果水平，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时，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发包人对其成果不予认可，且不予支付绿化、景观专业的费用。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完成绿化、景观专业的，支付给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为此无需向承包人及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3) BIM 工作：承包人应在本工程中根据发包人技术标准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应用于本工程项目的 BIM 技术成果须供发包人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使用。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或发包人认定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 BIM 的开发，承包人应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完成或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 BIM 技术相关应用或不具备较高 BIM 技术应用水平的，发包人也有权要求承包人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专业能力较强的单位完成或要求承包人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为确保 BIM 技术应用的水平，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时，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发包人对其成果不予认可，且不予支付 BIM 费用。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完成 BIM 开发和应用的，支付

给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为此无需向承包人及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4)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范围及发包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发包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5)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

(特别说明:本项目涉及的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承包方式完成相应内容外,还包括相关的设计、配合申请路由审批工作;经发包人审批同意,承包人可以进行相关专业分包。)

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并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承包范围及内容依照专用条款 25.2 约定的结算原则处理,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2.2 承包要求

承包须按本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本合同附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3 承包方式

本合同采用承包方式为勘察(含初勘、详勘)、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工期约定如下：

(1) 勘察工期：

按项目进度提供各项目的勘察成果，保证勘察成果资料的提供时间满足项目设计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9.2款的约定执行。

(2) 设计工期：

设计工期以符合合同约定质量的设计成果文件的提交时间为准。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9.2款的约定执行。

(3) 施工工期：

本工程施工工期定为904个日历天，2020年1月15日工程正式开工，2022年4月30日工程全部完工，2022年7月7日竣工验收通过。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按照项目总体要求，设定关键工作的时间节点，加强过程管理，严格考核，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施工准备、临建、便道	2020年1月15日	2020年3月15日
2	软基处理	2020年3月15日	2020年10月30日
3	管线工程	2020年10月30日	2021年4月20日
4	道路工程	2021年2月20日	2021年12月30日
5	桥涵工程	2020年3月1日	2021年12月30日
6	路面及其他附属工程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4月30日
7	竣工验收	2022年5月7日	2022年7月7日

注：本表为根据2020年1月15日如期进场施工计算得出，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实际开工时间滞后，则相应调整施工考核的节点时

间，并以发包人最终批复的施工考核节点时间为准。承包人须全力配合发包人协调解决征拆、用地、用海等导致开工时间滞后的问题。

3.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专用条款第13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第38.8(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和目标

4.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1) 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规定，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 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已批复的相关文件开展设计工作，并以批复可研估算建筑工程费控制批复概算建筑工程费，以批复概算建筑工程费控制预算建筑工程费进行限额设计。

4.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1) 质量标准：施工质量满足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确保一次验收合格。

(2) 质量目标：

1) 施工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1	市级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珠海市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 / 375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量类	4	省级	珠海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珠海市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珠海市优质水利工程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广东省智能建筑工程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1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装饰设计、装饰类
	12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广东省市政金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和省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量类							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 示范工地
	14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16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7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19	国家级	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20		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21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奖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勘察设计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规划勘察设计类	1	市级	珠海市优秀规划勘察设计奖	珠海市规划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2	省级	珠海市优秀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4		广东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奖	
	5	国家级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6		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铜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type="checkbox"/> 铜质奖	
	7		梁思成建筑奖	中国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每次设获奖者两名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具体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安全生 产文明 施工类	1	市级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省级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明施工示范工地				
3		广东省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 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 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国家 级	安全文明标准化 工地	中国建筑协 会建筑安 全分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的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

确保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中国建筑业协会);

确保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6、合同暂定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暂定价:人民币(不含管线迁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壹拾肆亿柒仟肆佰叁拾贰万壹仟玖佰伍拾叁元叁角捌分(小写:¥1,474,321,953.38)(含税),其中:

(1)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暂定价=建筑安装工程费招标预算金额(即有批复概算的按批复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无批复概算的则按可研批复投资估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肆仟贰佰伍拾叁万壹仟贰佰玖拾贰元壹角整(小写:¥1,442,531,292.10),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贰仟叁佰肆拾贰万叁仟贰佰零叁元柒角陆分(小写:¥1,323,423,203.76),以税率9%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

壹仟玖佰壹拾万零捌仟零捌拾捌元叁角肆分（小写：
¥119,108,088.34）；

(2) 勘察费含税暂定价=勘察费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壹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整（小写：¥1,712,723.00），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1,615,776.42），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万陆仟玖佰肆拾陆元伍角捌分（小写：¥96,946.58）；

(3) 工程设计收费含税暂定价=工程设计收费招标预算金额×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玖万陆仟伍佰伍拾柒元玖角肆分（小写：¥25,696,557.94），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贰拾肆万贰仟零叁拾伍元柒角玖分（小写：¥24,242,035.79），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肆仟伍佰贰拾贰元壹角伍分（小写：¥1,454,522.15）；

(4) BIM技术应用费含税暂定价=BIM技术应用费招标预算金额×BIM技术应用费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捌万壹仟叁佰捌拾元叁角肆分（小写：¥4,381,380.34），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叁万叁仟叁佰柒拾柒元陆角捌分（小写：¥4,133,377.68），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零贰元陆角陆分（小写：¥248,002.66）；

(5)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为94.70%，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为79.50%，BIM技术应用费中标费率为79.50%。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工程设计收费、BIM技术应用费的计取，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的约定执行。

6.3 管线迁改费用

本合同约定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管线迁改相关费用以

相关部门审定为准，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1) 管线迁改建筑工程费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参照合同约定建筑工程费支付方式支付，并单独结算；

(2) 管线迁改设计费（工作包含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支付参照合同约定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并单独结算；

(3) 管线迁改勘察费，价款按照合同约定 25.2.1 计取，并单独结算；

7、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新发布的）；
-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 (9) 招标文件及补遗；
- (10) 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高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承包人对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审计”整个过程负总责，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及建设工程的所有专业分包商履约行为负总责。

承包人取得批准分包并不减轻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承包人应对分包商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分包商的工程质量、违约及疏忽完全负责。承包人就分包商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发包人对承包人与分包商之间的法律与经济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若承包人未按本合同要求及时为其他承包商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由此引起其他承包商提出的索赔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发包人就该事项导致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赔偿金。

8.2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和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珠规建建规〔2017〕1号，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双方须按本合同附件 10《工人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的格式及内容与监管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并按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承包人如有违反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规定，须无条件接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处罚，并按法律及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8.3 为贯彻落实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双方就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相关事宜约定如下：

- (1) 本合同项下应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金额为本合同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的 10%。
- (2)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分期分批缴存：凡是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每期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时，均从当期应支付的建筑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中扣取 10%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当发包人将扣取的资金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后，即视为承包人已收到了等额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发包人存入工资支付专户的全部资金均属于本合同总价款的组成部分，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

8.4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按《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 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已制定和将来制定的各项建设工程管理制度和规定(详见附件6, 具体内容另册)。

8.6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 税款均由承包人承担; 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 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 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 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 ÷ $(1+ \text{原税率}) \times (1+ \text{新税率})$ 。

(2) 承包人领取预付款和进度款及其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发包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的, 承包人须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期内、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 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 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全部由承包人承

担。

(4) 鉴于本工程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承包人对此无异议。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申请，并由财政局完成最终付款；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时间（期间）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的时间（期间），财政局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并最终付款的时间不包含在发包人的付款时间之中，也不导致发包人延期付款或违约。此外若财政局需要其他付款申请材料，承包人应当主动配合提交，否则由此导致承包人无法如期获得款项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对此已充分了解并无任何异议。

8.7 承包人须在承包范围对应批复的可研投资估算限额内编制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应超出批复的可研投资估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超过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须在承包范围对应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限额内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批复概算中对应设计范围内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超过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不应超出经财政局批复的施工图预算金额，超过部分不得纳入结算价款。

上述各环节若有超出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认可和受理，由此导致的风险和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8.8 各级政府审计部门对本合同项下工程所作出的审计结论，承包人均须遵守，并须按照审计结论的意见和要求进行整改。若领取的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超出审计结论的最终审计金额的，承包人须将超出部分退还给发包人，并须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类同期贷款基准

利率，向发包人支付从通知返还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的利息。若各级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不一致的，以级别高的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为准。

8.9 承包人每年度须完成的投资额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 (1) 2020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6 亿元；
- (2) 2021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8 亿元；
- (3) 2022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3 亿元；

以上每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最终以横琴新区管委会相关部门下发的批复为准。若承包人未能完成当年度投资额的，须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20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0 承包人如系珠海市外企业的，承包人在中标后须按珠海市、横琴新区及发包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横琴新区设立具有开具增值税发票资格并具有协助总公司履行本合同义务能力的分公司。并由分公司协助总公司履行本合同义务、与发包人进行工程结算、收取工程价款、并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向横琴新区缴纳相关税费。若承包人违反本条款约定，不按发包人要求执行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本合同暂定价 5%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在竣工结算价款中直接扣除。

8.11 为响应广东省政府、珠海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精神，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在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全面落实“6 个 100%”要求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横投[2018]47 号) 的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须做到“6 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 围挡、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 覆盖、工地路面 100% 硬化、拆除工程 100% 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 冲净车轮车身、施工场地长期裸土 100% 覆盖或绿化。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

做到“6个100%”的，承包人须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第38.12款第(5)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2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号)。

《关于2016年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情况的通报》(珠横新建函【2017】105号)中被禁止参加横琴新区政府及其他建设工程的单位应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若承包人属于通报中的禁止参加本工程投标的企业的，须按照专用条款第38.7款第(1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3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实体的工程质量水平，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对地下工程、隐蔽工程、结构工程等质量容易存在隐患问题的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抽检，根据检测结果修正施工记录工程量，具体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修正计算方式(以水泥搅拌桩为例，举例如下)：

设抽检区域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水泥搅拌桩工程量数据为： $x_1, x_2, x_3 \dots \dots$ ，对应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数据为： $y_1, y_2, y_3 \dots \dots$ ，修正系数为 $(x_1/y_1+x_2/y_2+x_3/y_3 \dots \dots)/n$ ；

则抽检区域每根水泥搅拌桩修正后施工记录工程量=修正系数×该区域每根对应原施工记录工程量；

抽检区域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按上述计算方式进行修正，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规定计算。

(2) 抽检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检测单位资质和检测内容，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由发包人直接委托检测单位实施。

检测费用根据委托及完成工程量（需监理单位、检测单位、发包人等共同确认）据实结算。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大于或等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小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因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不一致产生的其它问题按相关规定办理。

8.14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的费用，均含在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约定计算的价款内，若在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中没有计取的费用，发包人均不予另行计取和结算，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但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0.7 款若已明确约定给予奖励的除外。

8.15 发包人的风险（并由发包人承担风险的费用）

（1）发包人提出的建设标准调整、设计变更、主要工艺标准或者工程规模的调整而增加的费用；

（2）因法律、行政法规变化引起的工程费变化；

（3）在现有规范和技术条件下，难以预见的或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损失与处置费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勘察设计工作失误、施工组织、措施不当等造成的上述问题，其损失和处置费由承包人承担；

（4）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费的增加。

8.16 承包人的风险（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风险的费用）

（1）承担招标工期紧迫及赶工的风险。

(2) 承包人施工过程中涉及本工程所有材料均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若承包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负责，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非政府及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其他技术、安全、环保等要求的变化引起的增加费用。

(4) 因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发包人要求，为满足市容市貌、接待或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或为满足某一特定专项要求，而必须进行的施工场所（如围挡围护重建、调整）、装饰、文明施工、安全防护、临时设施、宣传、现场协调和配合工作等费用。

(5) 因部分施工区域临时停水、停电，而必须采用自发电或自采、自运水而造成的增加费用。

(6) 在环境监测、水土保持监测过程中配合监测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达标和投诉等因素引发的整改、返工的费用。结算时不再另计。

(7) 优化、深化设计费用，如项目可能涉及与项目周边其他工程的交叉内容，承包人应根据项目周边环境、规划等情况，对本项目的设计进行优化并与项目周边环境及规划保持一致。

(8) 除本合同约定的可以调差的材料种类和范围之外的材料、设备、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化。

(9) 为整个工程施工范围内的非承包人所属的其他施工单位提供便利而产生临时停工、窝工损失或费用增加。

(10) 由于施工造成的周边建、构筑物受损加固和受损赔偿，及由此引起的协调及社会维稳工作等发生的相关费用。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进行确定。

9、其他约定

(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采购负责人、施工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4) 承包人应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及标准信息。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审计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若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

联合体协议。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授权的代表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联系并接受指令、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9)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 在本合同中，承包人有详尽复核合同的义务，在履行合同中，需要复核合同中的数据、参数等，如果合同中存在某些错误、疏漏以及不一致的情况，承包人有修正这些错误、疏漏、或者不一致的义务，如果在合理期限没有提出，发包人有权按照有利于发包人一方进行解释和选择有利于己方的条款执行。

(11) 承包人对合同文件中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充分性进行研判。如合同文件中存在错误、遗漏、不一致或相互矛盾等，即使有关数据或资料来自发包人，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发包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长的责任。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横琴保税洪湾一体化区域。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一份；副本四份，发包人执二份，承包人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为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
有限公司(成员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17日

承包人(盖章):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
院(成员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17日

(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表			
建设工程项目：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2047.7万元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施工内容：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燃气管保护桥、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道路预留沟）、LID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			
工程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施工内容，经现场验收，完全符合施工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胡伟中 代表人：胡伟中 2023年6月23日	设计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唐伟中 代表人：唐伟中 2023年6月23日	监理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施莲宁 代表人：施莲宁 2023年6月23日	施工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胡伟中 代表人：胡伟中 2023年6月23日

2、技术负责人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雪梅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十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 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涉外企业管理 方向）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华职业学院

校（院）长：

吴保伟

证书编号：129551200506020101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雪梅

身份证号：44162419781009086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002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雪梅

社保电脑号：606499145

身份证号码：4416241978100908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718.84	4157.28			4001.1	1600.44			400.17		294.00	33.52	58.88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475i）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3. 其他人员证明资料安全负责人-陈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4902

姓 名:陈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7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15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4001.1	1600.44			400.17		294.00	133.52	5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767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员-李蒋团





使用有效期：2025年05月
13日-2025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李蒋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2月10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24400006192

有 效 期：2022年06月24日-2026年06月23日

聘 用 单 位：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李蒋团

签名日期：

2025.5.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94.00	33.52	5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59c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质量负责人-吴丰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94.00	33.52	58.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3f9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员-程志刚

姓名 程志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 01月 10日

地址 湖北省武穴市花桥镇团山
河村程先垸

公民身份号码 4211821978011025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武穴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8-28-2032-08-2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5479

姓 名:程志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1月10日



企业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16日至2027年11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志刚 社保电脑号：649123561

身份证号码：4211821978011025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7e3q）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施工员-庄楚茂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楚茂

社保电脑号：63911734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41266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社会保险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484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劳务员-冯艺宣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艺宣	社保电脑号：802269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5081341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7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75.67	30.48		1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6d7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1日
证明专用章

测量员-魏油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94.00	33.52	58.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69e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段士宗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士宗 社保电脑号：646057103

身份证号码：11022919681025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95c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7日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陈创心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创心

社保电脑号：63003515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10020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144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48144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48144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48144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199.18	4157.28			1200.39	400.17			400.17		299.4	233.52	58.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0f81c684ebr）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1442

单位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主要管理人员业绩

近 5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网址中文名及有效的网址链接）
1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	合同金额: 22047.70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5日	查询网站：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92128
2					
3					
4					
5					

1、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证明材料

(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onstruction Permit Details' page of the platform. Key information includes:

项目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10201105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5202011050102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10201105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件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件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102011050201-BG-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4404102011050002-TX-001
合同工期(天)	904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沈祺	所属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所属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22047.67	面积(平方米)	--

Below the main table, there are two more rows of data:

C	44040520230428030 2	98112	180992.68	2023-04-28	4404102011050002-SX-002	查看
C	44040520201105010 2	22047.67	--	2020-11-05	4404102011050002-SX-001	查看

(2) 施工许可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编号 440405202011050102</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特发此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发证机关 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发证日期 2020年 11月 05日</p>		<table border="1"><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2">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2">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td></tr><tr><td>建设规模</td><td>0米</td><td>合同价格 22047.7 万元</td></tr><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2">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td></tr><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2">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td></tr><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2">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td></tr><tr><td>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胡冬华</td><td>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康伟中</td></tr><tr><td>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沈祺</td><td>总监理工程师</td><td>施荣宁</td></tr><tr><td>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td><td>陈理壁</td><td>合同工期</td><td>2020.01.14~2022.07.06</td></tr></table> <p>备注：该项目施工范围为：起于红联一路 (X=991819.586 , Y=391112.741)，终于育欣路 (X=991325.579 , Y=392089.293)。安全监理员 为刘鹏 (A20070377)。质量监督注册 号:ZJ44041020201105012;安全监督注册 号:AJ44041020201105012</p>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		建设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建设规模	0米	合同价格 22047.7 万元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冬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伟中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祺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理壁	合同工期	2020.01.14~2022.07.06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浦东段																																					
建设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建设规模	0米	合同价格 22047.7 万元																																				
勘察单位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兴地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冬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伟中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祺	总监理工程师	施荣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理壁	合同工期	2020.01.14~2022.07.06																																			

注：此件由珠海市横琴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有效期至2022-07-06

(3) 工程合同关键页



正 本

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SG32-2020-435

发包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员一）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二）联合体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员一）和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二）联合体（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以下简称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 (2) 工程地点：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横新发改[2019]90号、珠横新投审可[2019]35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 (5) 工程投资估算：184597.84万元
- (6)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珠海市洪湾片区，起点位于有髻山南端，接洪湾大道一期（有髻山段）终点，止于育欣路与南湾大道交叉口，道路设计全长4270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本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含2处主线桥，长度共2974m；2处匝道，长度共345m；2处辅道桥，长度共490m；4处燃气管保护桥；1处箱涵、1座人行地道）、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道路预留沟）、LID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等。（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与要求、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市政配套设施：道路工程、道路软基处理工程、桥梁及涵洞工程、人行地道工程、景观绿化、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管线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电缆沟工程、照明工程等；②临时便道、临时用地、临时用电等临时工程；③建（构）筑物保护（包括学校、桥墩、不迁移的管线等现场存在且会因施工可能遭受破坏的建（构）筑物）；④管线保护（包含但不限于给排水管、电力、通信、燃气、工业管道等本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实施的全部管线）；⑤管线迁改（管线包括给排水管、电力、通信、燃气、工业管道等本工程范围内影响工程实施的全部管线）；⑥BIM技术应用。（注：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以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2.2 承包范围及要求

2.2.1 承包范围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勘察任务书、设计任务书等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1）勘察工作：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岩土工程详细勘察、物探、地形测量、管线迁改勘察等，取得工程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并审查通过；

（2）设计工作：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为依据，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编制投资估算、初步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负责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通过发包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并配合第三方专项评估论证、设计咨询等工作；

承包人的设计承包范围还应包括：本工程设计红线范围内的水、

电、通讯、电力管沟、燃气等管线与附近相应市政管线的接驳设计等；本工程涉及的基坑支护、围堰、导洪渠等临时工程及其它完成永久工程需实施的措施项目等。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或发包人认定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承包人应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完成或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绿化、景观专业或不具备较高设计水平的，发包人也有权要求承包人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专业能力较强的单位完成或要求承包人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为确保绿化、景观专业设计成果水平，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时，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发包人对其成果不予认可，且不予支付绿化、景观专业的费用。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完成绿化、景观专业的，支付给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对此无需向承包人及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3) BIM 工作：承包人应在本工程中根据发包人技术标准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应用于本工程项目的 BIM 技术成果须供发包人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使用。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或发包人认定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 BIM 的开发，承包人应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完成或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若承包人无专业能力完成 BIM 技术相关应用或不具备较高 BIM 技术应用水平的，发包人也有权要求承包人将该项工作分包给具有专业能力较强的单位完成或要求承包人与具有较强专业能力的单位合作完成。为确保 BIM 技术应用的水平，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时，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发包人对其成果不予认可，且不予支付 BIM 费用。承包人选择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完成 BIM 开发和应用的，支付

给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为此无需向承包人及分包单位或合作单位支付任何费用，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4) 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范围及发包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发包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5) 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

(特别说明：本项目涉及的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承包方式完成相应内容外，还包括相关的设计、配合申请路由审批工作；经发包人审批同意，承包人可以进行相关专业分包。)

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并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承包范围及内容依照专用条款 25.2 约定的结算原则处理，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2.2 承包要求

承包须按本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及本合同附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3 承包方式

本合同采用承包方式为勘察（含初勘、详勘）、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工期约定如下：

(1) 勘察工期：

按项目进度提供各项目的勘察成果，保证勘察成果资料的提供时间满足项目设计要求。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9.2款的约定执行。

(2) 设计工期：

设计工期以符合合同约定质量的设计成果文件的提交时间为准。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9.2款的约定执行。

(3) 施工工期：

本工程施工工期定为904个日历天，2020年1月15日工程正式开工，2022年4月30日工程全部完工，2022年7月7日竣工验收通过。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按照项目总体要求，设定关键工作的时间节点，加强过程管理，严格考核，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施工准备、临建、便道	2020年1月15日	2020年3月15日
2	软基处理	2020年3月15日	2020年10月30日
3	管线工程	2020年10月30日	2021年4月20日
4	道路工程	2021年2月20日	2021年12月30日
5	桥涵工程	2020年3月1日	2021年12月30日
6	路面及其他附属工程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4月30日
7	竣工验收	2022年5月7日	2022年7月7日

注：本表为根据2020年1月15日如期进场施工计算得出，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实际开工时间滞后，则相应调整施工考核的节点时

间，并以发包人最终批复的施工考核节点时间为准。承包人须全力配合发包人协调解决征拆、用地、用海等导致开工时间滞后的问题。

3.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专用条款第13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专用条款第38.8(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和目标

4.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1) 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规定，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 承包人应根据本工程已批复的相关文件开展设计工作，并以批复可研估算建筑工程费控制批复概算建筑工程费，以批复概算建筑工程费控制预算建筑工程费进行限额设计。

4.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1) 质量标准：施工质量满足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确保一次验收合格。

(2) 质量目标：

1) 施工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1	市级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珠海市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 量 类	4	省级	珠海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珠海市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珠海市优质水利工程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广东省智能建筑工程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1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装饰设计、装饰类
	12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广东省市政金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和省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量类	国家级						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 示范工地
	14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16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7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别奖	
	19		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奖	
	20		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奖	
	21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奖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勘察设计类: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规划勘察设计类	1	市级	珠海市优秀规划勘察设计奖	珠海市规划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2		珠海市优秀水利工程勘测设计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省级	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4		广东优秀水利工程建设设计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等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等奖	
	5	国家级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质奖	
	6		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质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铜质奖	
	7		梁思成建筑奖	中国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每次设获奖者两名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具体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安全生 产文明	1	市级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类	2	省级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明施工示范工地				
3			广东省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 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 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国家 级	安全文明标准化 工地	中国建筑业 协会建筑安 全分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建设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

确保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中国建筑业协会）；

确保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6、合同暂定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暂定价：人民币（不含管线迁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壹拾肆亿柒仟肆佰叁拾贰万壹仟玖佰伍拾叁元叁角捌分（小写：¥1,474,321,953.38）（含税），其中：

(1)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暂定价=建筑安装工程费招标预算金额
(即有批复概算的按批复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无批复概算的则按可研批复投资估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 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肆仟贰佰伍拾叁万壹仟贰佰玖拾贰元壹角整(小
写：¥1,442,531,292.10),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
贰仟叁佰肆拾贰万叁仟贰佰零叁元柒角陆分(小写：
¥1,323,423,203.76), 以税率9%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

壹仟玖佰壹拾万零捌仟零捌拾捌元叁角肆分（小写：
¥119,108,088.34）；

(2) 勘察费含税暂定价=勘察费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壹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整（小写：¥1,712,723.00），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1,615,776.42），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万陆仟玖佰肆拾陆元伍角捌分（小写：¥96,946.58）；

(3) 工程设计收费含税暂定价=工程设计收费招标预算金额×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玖万陆仟伍佰伍拾柒元玖角肆分（小写：¥25,696,557.94），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贰拾肆万贰仟零叁拾伍元柒角玖分（小写：¥24,242,035.79），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肆仟伍佰贰拾贰元壹角伍分（小写：¥1,454,522.15）；

(4) BIM技术应用费含税暂定价=BIM技术应用费招标预算金额×BIM技术应用费中标费率，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捌万壹仟叁佰捌拾元叁角肆分（小写：¥4,381,380.34），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叁万叁仟叁佰柒拾柒元陆角捌分（小写：¥4,133,377.68），以税率6%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零贰元陆角陆分（小写：¥248,002.66）；

(5) 本合同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为94.70%，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为79.50%，BIM技术应用费中标费率为79.50%。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勘察费、工程设计收费、BIM技术应用费的计取，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的约定执行。

6.3 管线迁改费用

本合同约定管线迁改属于承包人承包范围，管线迁改相关费用以

相关部门审定为准，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1) 管线迁改建筑工程费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参照合同约定建筑工程费支付方式支付，并单独结算；

(2) 管线迁改设计费（工作包含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以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定金额乘以工程设计费中标费率执行；价款支付参照合同约定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并单独结算；

(3) 管线迁改勘察费，价款按照合同约定 25.2.1 计取，并单独结算；

7、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新发布的）；
-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 (9) 招标文件及补遗；
- (10) 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高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承包人对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审计”整个过程负总责，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及建设工程的所有专业分包商履约行为负总责。

承包人取得批准分包并不减轻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承包人应对分包商加强监督和管理，并对分包商的工程质量、违约及疏忽完全负责。承包人就分包商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发包人对承包人与分包商之间的法律与经济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

若承包人未按本合同要求及时为其他承包商提供必须的施工条件，由此引起其他承包商提出的索赔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发包人就该事项导致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赔偿金。

8.2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和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珠规建建规〔2017〕1号，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双方须按本合同附件 10《工人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的格式及内容与监管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并按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承包人如有违反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规定，须无条件接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处罚，并按法律及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8.3 为贯彻落实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双方就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相关事宜约定如下：

(1) 本合同项下应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金额为本合同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的 10%。

(2)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分期分批缴存：凡是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每期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时，均从当期应支付的建筑工程费预付款和进度款中扣取 10%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当发包人将扣取的资金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后，即视为承包人已收到了等额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发包人存入工资支付专户的全部资金均属于本合同总价款的组成部分，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

8.4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按《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 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已制定和将来制定的各项建设工程管理制度和规定(详见附件6, 具体内容另册)。

8.6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 税款均由承包人承担; 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 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 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 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 \div (1+原税率) \times (1+新税率)。

(2) 承包人领取预付款和进度款及其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发包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的, 承包人须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期内、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 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 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全部由承包人承

担。

(4) 鉴于本工程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承包人对此无异议。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申请，并由财政局完成最终付款；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时间（期间）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的时间（期间），财政局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并最终付款的时间不包含在发包人的付款时间之中，也不导致发包人延期付款或违约。此外若财政局需要其他付款申请材料，承包人应当主动配合提交，否则由此导致承包人无法如期获得款项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对此已充分了解并无任何异议。

8.7 承包人须在承包范围对应批复的可研投资估算限额内编制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应超出批复的可研投资估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超过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须在承包范围对应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限额内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批复概算中对应设计范围内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超过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不应超出经财政局批复的施工图预算金额，超过部分不得纳入结算价款。

上述各环节若有超出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认可和受理，由此导致的风险和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8.8 各级政府审计部门对本合同项下工程所作出的审计结论，承包人均须遵守，并须按照审计结论的意见和要求进行整改。若领取的工程进度款和结算款超出审计结论的最终审计金额的，承包人须将超出部分退还给发包人，并须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类同期贷款基准

利率，向发包人支付从通知返还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的利息。若各级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不一致的，以级别高的政府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为准。

8.9 承包人每年度须完成的投资额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 (1) 2020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6 亿元；
- (2) 2021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8 亿元；
- (3) 2022 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暂定人民币 3 亿元；

以上每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最终以横琴新区管委会相关部门下发的批复为准。若承包人未能完成当年度投资额的，须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20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0 承包人如系珠海市外企业的，承包人在中标后须按珠海市、横琴新区及发包人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横琴新区设立具有开具增值税发票资格并具有协助总公司履行本合同义务能力的分公司。并由分公司协助总公司履行本合同义务、与发包人进行工程结算、收取工程价款、并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向横琴新区缴纳相关税费。若承包人违反本条款约定，不按发包人要求执行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本合同暂定价 5‰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在竣工结算价款中直接扣除。

8.11 为响应广东省政府、珠海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精神，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在横琴、保税区、洪湾片区一体化区域全面落实“6 个 100%”要求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横投〔2018〕47 号）的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须做到“6 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洗净车轮车身、施工场地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

做到“6个100%”的，承包人须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第38.12款第(5)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2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号)。

《关于2016年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情况的通报》(珠横新建函【2017】105号)中被禁止参加横琴新区政府及其他建设工程的单位应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若承包人属于通报中的禁止参加本工程投标的企业的，须按照专用条款第38.7款第(1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13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实体的工程质量水平，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对地下工程、隐蔽工程、结构工程等质量容易存在隐患问题的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抽检，根据检测结果修正施工记录工程量，具体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修正计算方式(以水泥搅拌桩为例，举例如下)：

设抽检区域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水泥搅拌桩工程量数据为： $x_1, x_2, x_3 \dots \dots$ ，对应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数据为： $y_1, y_2, y_3 \dots \dots$ ，修正系数为 $(x_1/y_1+x_2/y_2+x_3/y_3 \dots \dots)/n$ ；

则抽检区域每根水泥搅拌桩修正后施工记录工程量=修正系数×该区域每根对应原施工记录工程量；

抽检区域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按上述计算方式进行修正，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规定计算。

(2) 抽检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检测单位资质和检测内容，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由发包人直接委托检测单位实施。

检测费用根据委托及完成工程量（需监理单位、检测单位、发包人等共同确认）据实结算。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大于或等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小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因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不一致产生的其它问题按相关规定办理。

8.14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工作及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所发生的费用，均含在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约定计算的价款内，若在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中没有计取的费用，发包人均不予另行计取和结算，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但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0.7 款若已明确约定给予奖励的除外。

8.15 发包人的风险（并由发包人承担风险的费用）

(1) 发包人提出的建设标准调整、设计变更、主要工艺标准或者工程规模的调整而增加的费用；

(2) 因法律、行政法规变化引起的工程费变化；

(3) 在现有规范和技术条件下，难以预见的或地质自然灾害、不可预知的地下溶洞、采空区或障碍物、有毒气体等重大地质变化，其损失与处置费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勘察设计工作失误、施工组织、措施不当等造成的上述问题，其损失和处置费由承包人承担；

(4) 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费的增加。

8.16 承包人的风险（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风险的费用）

(1) 承担招标工期紧迫及赶工的风险。

(2) 承包人施工过程中涉及本工程所有材料均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若承包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负责，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非政府及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其他技术、安全、环保等要求的变化引起的增加费用。

(4) 因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发包人要求，为满足市容市貌、接待或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或为满足某一特定专项要求，而必须进行的施工场所（如围挡围护重建、调整）、装饰、文明施工、安全防护、临时设施、宣传、现场协调和配合工作等费用。

(5) 因部分施工区域临时停水、停电，而必须采用自发电或自采、自运水而造成的增加费用。

(6) 在环境监测、水土保持监测过程中配合监测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达标和投诉等因素引发的整改、返工的费用。结算时不再另计。

(7) 优化、深化设计费用，如项目可能涉及与项目周边其他工程的交叉内容，承包人应根据项目周边环境、规划等情况，对本项目的设计进行优化并与项目周边环境及规划保持一致。

(8) 除本合同约定的可以调差的材料种类和范围之外的材料、设备、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化。

(9) 为整个工程施工范围内的非承包人所属的其他施工单位提供便利而产生临时停工、窝工损失或费用增加。

(10) 由于施工造成的周边建、构筑物受损加固和受损赔偿，及由此引起的协调及社会维稳工作等发生的相关费用。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进行确定。

9、其他约定

(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采购负责人、施工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4) 承包人应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及标准信息。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审计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若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承担责任连带责任。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

联合体协议。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授权的代表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联系并接受指令、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9)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 在本合同中，承包人有详尽复核合同的义务，在履行合同中，需要复核合同中的数据、参数等，如果合同中存在某些错误、疏漏以及不一致的情况，承包人有修正这些错误、疏漏、或者不一致的义务，如果在合理期限没有提出，发包人有权按照有利于发包人一方进行解释和选择有利于己方的条款执行。

(11) 承包人对合同文件中发包人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充分性进行研判。如合同文件中存在错误、遗漏、不一致或相互矛盾等，即使有关数据或资料来自发包人，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发包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长的责任。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横琴保税洪湾一体化区域。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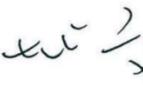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一份；副本四份，发包人执二份，承包人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
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
有限公司(成员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17 日

承包人(盖章):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湖南核工业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
院(成员二)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0年 月 17 日

(5)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表			
建设工程项目：珠海市洪湾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二期）——洪湾涌东段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2047.7 万元
施工单位	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洪湾大道（有髻山~育欣路段）
施工内容：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燃气管保护桥、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通信、电力、道路预留沟）、LID 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临时工程、管线迁改。			
工程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施工内容，经现场验收，完全符合施工合同、设计及甲方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胡经理 代表人：胡经理 2023年6月23日	设计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唐伟中 代表人：唐伟中 2023年6月23日	监理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施崇宁 代表人：施崇宁 2023年6月23日	施工单位：（签章）  参加人员： 代表人： 2023年6月23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近 5 年技术负责人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填写其一即可：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填写其一即可：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 (有效的网址链接)
1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61623.11	中标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 日 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25日	查询网站：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网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383182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 2 标段建设工程（施工）业绩证明资料：

1、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由我司发包的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 2 标段(车站、区间工程)(施工)，中标单位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约合同价为504890.3989万元。其中由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的有以下三个标段：

- (1)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合同价格为49443.98万元，项目经理为王世孝；
- (2)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莲高架二，合同价格为4868.18万元，项目经理为王世孝；
- (3)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合同价格为7310.95万元，项目经理为王世孝。

特此说明！

单位名称(公章)：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6日



2、四库截图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福建省-福州市

朱子祠 三圣佛石像 海通酒店 政府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有限公司 铁场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工程名称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车站、区间工程）（施工）		
项目编号	3501002001220002-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3501011911110201-BD-001
建设单位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分类	2020-01-07	中标金额(万元)	504890.4
总面积(平方米)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起点为福州火车站，终点为大鹤站，线路总长约62.32km，设站15座。全线设大鹤车辆段和东升停车场，主变电站3座（东升主变、首占主变、大鹤主变），新建控制中心1座。		
立项级别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福建顺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743835252J
中标单位名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150D
项目经理	金守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0601*****31	记录登记时间	2020-01-14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关闭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信息 数据等级

福建 C 福建 C 中建 C 福建 C 厦门 C 公司 C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4-05-20 52108.97 3501002001220002-BD-006 3501011911110201-BD-014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1002001220002-SX-019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1011911110201-SX-015
项目代码	2019-350100-53-01-016688	项目编号	3501002001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35018220210005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350182202200009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1643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王世孝	所属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所属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49443.98	面积(平方米)	--
关闭			

B 3501011911110201-SX-021 21292.87 -- 2022-04-01 3501002001220002-SX-024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1002001220002-SX-018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1011911110201-SX-014
项目代码	2019-350100-53-01-016688	项目编号	3501002001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可证编号	350182202100054	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编号	350182202200009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1643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王世孝	所属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所属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4868.18	面积(平方米)	--

关闭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1002001220002-SX-034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1011911110201-SX-030
项目代码	2019-350100-53-01-016688	项目编号	3501002001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可证编号	350121202100028	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编号	350121202200065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1643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王世孝	所属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所属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7310.95	面积(平方米)	--

关闭

3、中标通知书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E350100010210027100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19年12月18日所递交的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车站、区间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包含帝封江站前明挖段(不含)~帝封江站(不含与5号线一期工程节点部分)~祥谦站~首占站~莲花山站~滨海西站(不含土建部分)、地铁上盖、下穿、交叉换乘、与滨海快线工程本标段的同步实施部分。共4站5区间,具体桩号YBK15+907至YBK45+060,长度约29.15km。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工程、车站工程、区间工程、人防工程、配套附属工程及与本标段不可分割需同步实施的项目等招标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

中标价:5048903989元;

工期:总工期1644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金守华,身份证号码:420601196304254531,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11105101588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福州市台江区达道路166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1月7日

4、施工许可证

(1)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

此件由福州市城乡建设局机构提供，仅供办理事项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10020220325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25日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	
建设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	
建设规模 58349.41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19-12-31至2024-06-30	合同价格 49443.98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琛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洪英雄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世孝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施工联合体主办方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为王鹏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同意，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在建工程多处进行施工的，各单位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有效期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莲高架二

此件由福州市城乡建设局机构提供，仅供办证服务事项时使用。2093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滨海快线）首莲高架二		
建设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		
建设规模	26275.91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19-12-31至2024-06-30	合同价格	4868.18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琛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朋来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世孝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施工联合体主办方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为王鹏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10020220325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25日

审批专用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3)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

此件由福州市城乡建设局机构提供，仅供办证事项时使用。20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10020220715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2年7月15日																																																	
<table border="1"><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td></tr><tr><td>建设规模</td><td colspan="3">346米</td></tr><tr><td>合同工期</td><td>2019-12-31至2024-06-30</td><td>合同价格</td><td>7310.95万元</td></tr><tr><td colspan="4">参建单位</td></tr><tr><td>勘察单位</td><td>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td><td>项目负责人</td><td>陈琛</td></tr><tr><td>设计单位</td><td>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td><td>项目负责人</td><td>洪英维</td></tr><tr><td>施工单位</td><td>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项目负责人</td><td>王世孝</td></tr><tr><td>监理单位</td><td>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td><td>总监理工程师</td><td>林炳辉</td></tr><tr><td>工程总承包单位</td><td>无</td><td>项目经理</td><td>无</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3">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施工联合体主办方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为王鹏程。</td></tr></table>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			建设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			建设规模	346米			合同工期	2019-12-31至2024-06-30	合同价格	7310.95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琛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洪英维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世孝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施工联合体主办方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为王鹏程。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																																																
建设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																																																
建设规模	346米																																																
合同工期	2019-12-31至2024-06-30	合同价格	7310.95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琛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洪英维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世孝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炳辉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施工联合体主办方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为王鹏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5、合同关键页

副本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
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SK-SG-2020-002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日期：二〇二〇年二月

第1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
第2标段（车站、区间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车站、区间工程）

2. 工程地点：福州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网审交通[2019]21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 前期工程：租借地（含农林用地的复垦、租借地范围内建构筑物拆除及恢复、旧料保管及移交）；三通一平；交通疏解、市政道路破复及市政设施维护；公交场站等市政设施迁改、广告设施迁改；电力管线迁改；区间（隧道）上方的构筑物拔桩、拆除、恢复；沿线河道桥梁改移、改造；车站地面四小件周边绿化景观工程、市政给水及排水接驳、配合辅助工程、水中桥墩防撞设施、长乐塘屿水库溢洪道改造、涉铁、涉高速工程等前期工程。

(2) 土建工程（含车站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车站、区间、出入口线、制梁场（如有）、高架站（含高架区间）及敞开段土建工程及各专业基础预埋及预留开孔；车站与主变、区间变电所之间的电缆通道土建工程（含相关系统专业的基础预留、预埋、接地网）；高架站钢结构。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其中，车站公共区装饰装修包含：车站公共区、地面四小件及高架站外立面装饰装修；电梯井道钢结构部分、站厅站台公共区照明灯具及布线、公共区卫生间（含水电洁具）、导向标识（含站外500米范围内的导向）、站内艺术墙、座椅、垃圾桶等附属设施及配合开孔、开口等工作。

(3) 车站设备安装工程：土建施工范围内的通风空调系统、给排水和消防系统（除气灭系统）、动力照明系统、设备区及外挂工程砌筑装修、孔洞封堵、联络通道防火门、轨行区及风道风井装修、综合支吊架（含抗震支吊架）等安装工程及各车站永久用水、排水（即上、下水）的接入。

(4) 人防工程。

(5) 与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同步实施及配套的工程：含车站物业区主体与附属工程、地下通道、管线、道路、桥梁、综合管廊等同步实施工程。

(6)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上盖、上跨、下穿、交叉换乘、附属配套工程等和地铁建设不可分割的相关的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帝封江站前明挖段（不含）～帝封江站（不含与5号线一期工程节点部分）～祥谦站～首占站～莲花山站～滨海西站（不含土建部分）、地铁上盖、下穿、交叉换乘、与滨海快线工程本标段的同步实施部分。共4站5区间，具体桩号YBK15+907至YBK45+060，长度约29.15km。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2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644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签约合同价中合同不含税金额为4691032786元，增值税额为357871203元，工程结算金额最终以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金额为准）。因国家政策变化造成税率调整的，应按照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原则，根据国家规定的税率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调整税金，合同总价相应调整。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拾亿肆仟捌佰玖拾万叁仟玖佰捌拾玖元（¥504890398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玖佰壹拾玖万贰仟柒佰柒拾陆元（¥119192776元）；

(2) 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叁佰伍拾玖万元（¥21359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伍佰伍拾玖万陆仟贰佰捌拾陆元（¥325596286元）。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金守华。

身份证号码：420601196304254531。

一级建造师注册号：京 11105101588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另册）；
- (8) 其他合同文件。
- (9)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另册）；
- (10) 投标文件（另册）。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2月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福州市台江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且承包人提交有效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肆份，承包人各执陆份。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1006893526111

地 址: 福州市台江区达道路 156 号

邮政编码: 350009

法定代表人: 潘红卫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591-86308203

传 真: 0591-86308199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主办方):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10935150D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0 号东院

邮政编码: 100855

电 话: 010-52688122

传 真: 010-52688127

电子邮箱: hdzbsckfb@163.com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

账 号: 110060587018170022866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179315087R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277号

邮政编码: 430061

电 话: 027-87201520

传 真: 027-87785223

电子信箱: 312388430@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直支行

账 号: 42001868608050003240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1400001100711840

地址: 山西太原市西矿街130号

邮政编码: 030024

电 话: 0351-2653581

传 真: 0351-2653131

电子信箱: zt12jjy.jhb@126.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市西矿街支行

账 号: 14001836208050500318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1400001100708439

地址: 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84 号

邮政编码: 030006

电 话: 0351-7257556

传 真: 0351-7810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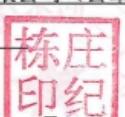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5853931@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河西支行

账 号: 14001835208050011982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20000224333621K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 921 号

邮 政 编 码: 730070

电 话: 0931-4923707

传 真: 0931-4920517

电子信箱: 308554069@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铁路支行

账 号: 62001370012050379796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1322024481

地 址: 上海市会文路2号

邮 政 编 码: 200433

电 话: 021-55930680

传 真: 021-51221111

电子信箱: 61204430@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账 号: 31001519300050001804



第2节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中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发承包双方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发承包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发包人的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项目合同有关的施工分包项目等活动。不准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项目工程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购买与项目工程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承包人的责任

应与发包人和相关单位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和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交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违反合同约定而使用发包人、相关单位提供的通信、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主办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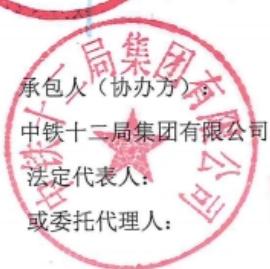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0年2月6日

第3节 安全生产责任保证书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协办方）

为确保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依照国家、住建部（原建设部）及福建省、福州市有关法律、法规，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协商，特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和福建省、福州市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本工程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第二条 发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一）审核承包人的资质及合同履行能力，审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资质。

（二）向承包人移交工程施工场地，并明确承包人进入施工场地的安全责任。

（三）在工程施工前向承包人提供本工程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地上、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地质资料；相邻建（构）筑物资料。

（四）提供本工程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按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付款计划按时、足额向承包人付款。

（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等有关规定向承包人支付意外伤害、农民工工伤保险费。

（六）不对承包人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七）不明示或者暗示承包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

（八）有权对承包人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有权制止，责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成其改正，并可视为违约给予经济处罚；对不按要求改正者，发包人有权加重经济处罚；对拒不整改的，发包人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并向有关部门报告；凡发生事故的，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及影响，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九）行使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中安全方面条款规定的发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承包人是本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总负责单位，对本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确保生产安全、工程安全和不因工程施工而危及周边建（构）筑物、各种管线、道路交通等公众环境安全及人身财产安全。

（二）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确定主管安全的负责人，配备专业齐全且不少于合同约定数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承包人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有相应的执业资格，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上述人员应报监理人核查、报发包人备案，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对施工中的特种作业人员承包人必须选取合格的持证人员上岗。

（三）施工合同中明确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必须用于所承担的工程项目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不得挪作他用。在财务管理中应单独列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和费用清单。

（四）依据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施工现场总负责单位的权利、义务，与其他和工程有关的由发包人直接发包的承包人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义务，统一管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防护设施、明火作业等，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建立完整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和培训档案，按计划、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施工作业前必须按有关规定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不得安排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或考试不合格的施工人员上岗作业；使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应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六）进行定期、不定期的全面和专项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对涉及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线管线等周边环境安全的重大风险点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派专人监督安全生产，对每个作业班次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关键工序

实施现场时时监督检查，检查应留有记录。

(七)认真执行国家、行业和福建省、福州市关于安全生产的规范、标准、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实体防护，并在施工现场的各个危险部位设置符合国家标准的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八)对发包人提供的地质勘查、市政管线、相邻建（构）筑物等相关资料的准确性进行核查，如果发现资料与实际不符，应当立即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报告，并要求补充相关资料。施工作业前必须对地下管线进行物探。

(九)根据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及发包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制定有针对性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应有包括保证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线管线及周边公众环境安全在内的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场临时用电方案；对涉及相邻建（构）筑物、地下线管线等周边环境安全的重大风险点和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组织专家论证，并应符合编制、审批程序。

(十)施工前，须认真审阅经发包人确认并提供的施工图纸，发现设计图纸与规范要求不符或设计图纸标注不明时，应立即与设计单位联系，并及时形成文字记录。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作出详细说明，由双方签字确认。

(十一)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审查后的施工图纸、施工方案施工，不允许随意改变、简化施工程序、工法、工艺和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对周边建（构）筑物、地下管线、道路设施等公众环境的保护措施，严格控制地表沉降，如遇有不明情况，应及时与有关部门联系，确定解决方案。

(十二)做好工程及周边环境的监控量测工作，施工前应制订监控量测方案，监控量测方案及其布点应符合设计和相关标准要求。监控量测数据要求准确可靠，并及时绘制曲线图表，出现异常情况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立即报告发包人、监理人。

(十三)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根据有关规定，落实各项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应当做好现场防护。

(十四)施工现场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具、车辆、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起重机械、大型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应当具有生产制造单位的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在有效的检测期

内的检测合格证明，并经进场查验合格后方可使用；使用中应设有专人管理，定期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不得使用存在安全隐患或国家规定应该报废和淘汰的车辆、设备、机具、设施。按有关规定在施工现场安装、拆卸施工起重机械和设施等，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应当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并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应当自检，出具自检合格证明，并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验收手续并签字。

(十五) 建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十六) 结合所承担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应对包括自然灾害在内的各种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和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定期组织演练。发生突发事件立即组织进行紧急处置避免事态扩大，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立即上报，并立即通知监理人，同时通知发包人；发包人有权向有关部门报告，但不替代承包人的上报。

(十七) 按照规定为施工作业人员和工程管理人员及其他按照国家和福建省、福州市的规定应当承保的人员承保意外伤害险和工伤保险。

(十八) 接受发包人和监理人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对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方面在安全检查中要求进行整改的安全事故隐患和不安全行为，立即进行改正。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安全评比活动，并按活动规则接受奖惩。

(十九) 行使与发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中安全方面条款规定的承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第四条 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条款。

第五条 本协议条款与国家和福建省、福州市的有关法规不符时，按国家和福建省、福州市的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的附件，与上述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上述合同同时生效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之事项，依据国家和福建省、福州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法律法规未作明确规定时，可由双方协商处理解决。

滨海快线(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第2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主办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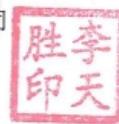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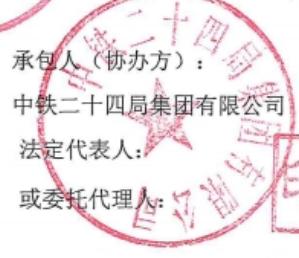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协办方）：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0年2月6日

6、竣工验收报告

(1)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占站)

附件 2

福建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占站)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整体框架结构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2084.93 平方米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3 日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6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203250201	总造价	5628.27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道路工程 1、路基部位 2、结构层部位 3、路面部位 4、附属工程 (二) 桥梁工程 1、基础部位 2、下部结构 3、上部结构 4、桥面结构 5、附属工程 (三) 排水工程 1、雨水工程 2、污水工程 (四) 其他专业 1、矿山法隧道工程 2、盾构法隧道工程 3、车站工程 4、其他工程	已完成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占站)单位工程。		

续表 1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一) 总包合同约定 (二) 分包合同约定 (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等技术档案 (一)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二)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检查合格。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一) 主要建筑材料 (二) 构配件 (三) 设备 (四)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所有进场试验报告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 料齐全,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符合要求。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 总、分包单位 (二) 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 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规范要求施工,达到设计要求,工程施工质量 合格,各项质保资料基本齐全,验收资料编制完整、齐全,同意竣工 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4年12月26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易生
副主任	王振莹、潘安、祁小兵、陈星
成员	王思迪、吴蔚、洪英维、林炳辉、王世孝、陈琛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矿山法隧道工程	/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
车站工程	吴蔚	王思迪
桥梁工程	/	/
其他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9 项，经鉴定符合 要求 9 项 结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 检查总量 3 项 观感好 3 项 观感一般 0 项 观感差 0 项 结论：合格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合格		
桥梁工程	/		
其他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王建生

2024年12月26日

执行标准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桥梁工程	/
	其他	/

续表 3

验 收 机 构 意 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2)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莲高架一)、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莲高架二)

附件 2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 1 -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 (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莲高架二)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桥梁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9717.43平方米/26275.91平方米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3日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203250201 350100202203250101	总造价	23435.91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道路工程 1、路基部位 2、结构层部位 3、路面部位 4、附属工程 (二) 桥梁工程 1、基础部位 2、下部结构 3、上部结构 4、桥面结构 5、附属工程 (三) 排水工程 1、雨水工程 2、污水工程 (四) 其他专业 1、矿山法隧道工程 2、盾构法隧道工程 3、车站工程 4、其他工程		已完成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莲高架二)、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滨海快线)首莲高架二单位工程。	

续表 1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一) 总包合同约定 (二) 分包合同约定 (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等技术档案 (一)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二)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检查合格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一) 主要建筑材料 (二) 构配件 (三) 设备 (四)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所有进场试验报告齐全,符合要求;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符合要求。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 总、分包单位 (二) 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该工程按图施工,达到设计要求,工程施工质量合格,各项资料基本齐全,验收资料编制完整、齐全,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u>李山海</u> 2024年7月9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家全
副主任	王振莹、潘安、祁小兵、陈星
成员	王恩迪、吴蔚、张朋来、洪英维、林炳炳、王世华、陈琛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矿山法隧道工程	/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
车站工程	/	/
桥梁工程	吴蔚	王恩迪
其他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9 项，经鉴定符合 要求 9 项 结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 检查总量 3 项 观感好 3 项 观感一般 0 项 观感差 0 项 结论：合格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		
桥梁工程	合格		
其他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李进 2024年7月9日			
执 行 标 准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	
	桥梁工程	《铁路桥涵施工质量验收标准》(TB 10415-2018)	
	其他	/	

续表 3

验 收 机 构 意 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3)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 F1 线(滨海快线)首占西高架、首占站、首莲高架一(首占西高架)

附件 2

福建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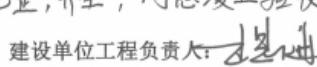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 (滨海快线)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 (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		工程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
建设单位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桥梁	
设计单位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346米/26547.05平方米	
监理单位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3日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207150102 35010020220325007	总造价	32558.92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道路工程 1、路基部位 2、结构层部位 3、路面部位 4、附属工程 (二)桥梁工程 1、基础部位 2、下部结构 3、上部结构 4、桥面结构 5、附属工程 (三)排水工程 1、雨水工程 2、污水工程 (四)其他专业 1、矿山法隧道工程 2、盾构法隧道工程 3、车站工程 4、其他工程	已完成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工程(滨海快线) 祥谦站区间~首占站区间(闽侯段)(祥~首高架区间一). 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线(滨海快线)首占高架 首占站、首莲高架-(首占西高架)单位工程.			

续表 1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一) 总包合同约定 (二) 分包合同约定 (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一)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二)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检查合格。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一) 主要建筑材料 (二) 构配件 (三) 设备 (四)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所有进场试验报告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符合要求。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 总、分包单位 (二) 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规范要求施工,达到设计要求,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各项质保资料基本齐全,验收资料编制完整,齐全,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4 年 7 月 9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家全
副主任	王振莹、潘安、祁小兵、陈星
成员	王思迪、吴蔚、洪英雄、林炳辉 王书廷 陈深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矿山法隧道工程	/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
车站工程	/	/
桥梁工程	吴蔚	王思迪
其他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9 项，经鉴定符合 要求 9 项 结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 检查总量 3 项 观感好 3 项 观感一般 0 项 观感差 0 项 结论：合格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		
桥梁工程	合格		
其他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李军

2024年7月9日

执 行 标 准	矿山法隧道工程	/
	盾构法隧道工程	/
	车站工程	/
	桥梁工程	《铁路桥涵施工质量验收标准》(TB10415-2018)
	其他	/

续表 3

验 收 机 构 意 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4年7月9日

5、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十五、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格式如下：

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福田保税区部分围网建设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在承建福田保税区部分围网建设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从业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郑重向贵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落实主体责任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2、建立健全从企业负责人到一线岗位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确保责任落实到人。

3、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专款专用，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其正确佩戴和使用。

二、健全安全管理体系，配足专业管理人员

1、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在施工现场严格执行。

2、按规定配备具备相应资格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确保其到岗履职。

3、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特种作业人员均持有效证件上岗。

三、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全员安全意识

1、对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从业人员进行全员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2、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知识再培训和专项技能培训，如实记录教育培训情况。

3、负责做好本单位员工的安全技术交底工作，确保作业人员了解岗位风险、掌握防范措施和应急流程。

四、强化危险源管控，深化隐患排查治理

1、对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如深基坑、高支模、起重吊装、脚手架等）进行辨识、评估和登记，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其专项方案将按规定组织专家论证。

2、建立并落实日常、专项、季节性安全检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对查出的隐患定人、定时间、定措施进行整改，实现闭环管理。

3、为施工现场提供安全、可靠的作业环境，不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

五、制定完善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1、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并配足应急物资和设备。

2、定期组织应急演练，评估演练效果，提高从业人员的自救互救和应急处置能力。

3、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并按规定及时、如实向贵单位和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保护好事故现场，积极配合事故调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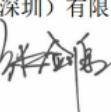
六、承诺与违约责任

1、我单位保证将安全生产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坚决杜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2、若因我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内容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或造成重大安全隐患，我单位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3、贵单位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下达停工令、要求限期整改、处以【合同总金额的 1%-5%】的违约金、暂停支付工程款、直至解除施工合同等措施。

承诺人(盖章)：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15814401029

2025年10月20日

6、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名称	中建港湾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本单位负责人（法定 代表人）姓名	张剑泉
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 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其控股股东为：_____，股份占比：_____； 其他主要股东及其股份占比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本单位 存在管理关系的单 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该单位为：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 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与招标人的关系为：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

- 1、控股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